

海油工程2024年-2027年渤海海域船舶加水服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FW-GK-7002/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书	“有”或“无”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2万元人民币，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6	形式评审标准	★法人授权书	“有”或“无”，法人直接签署的，无需提供
7	形式评审标准	★资格证明文件	“有”或“无”
8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行为分析 查询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 2 处以上一致性错误；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 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9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0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1	形式评审标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	
12	形式评审标准	★是否接受备选方案	不接受
13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要求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和总公司合法授权书，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视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投标人应经全国各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或者备案，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6	资格评审标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同时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OHSAS18001）或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要求为准，投标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投标人无此证书，投标人需承诺：如中标，将在合同签订后60日内办理并取得上述证书，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17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1)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口岸卫生许可证和港口经营备案回执。（证书需在有效期内，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1) 投标人在2019年度至2023年度中（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任意1个年度内（年度是指，年初1月1日至年末12月31日止。如，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为1个年度）累计使用加水船为海上船舶或海上设施等供水量应不少于2万吨； (2) 投标人应提供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原件扫描件、已完工供水量证明文件。 ①合同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双方盖章）、合同签署时间、工作内容等； ②已完工供水量证明文件需提供甲方签署的已完工合格的验收证明文件或甲方签署的完工确认或有效的供水发票扫描件（以开票时间为准）或甲方提供的其它有效完工证明文件。（注：无论何种证明文件均需体现供水完工时间、供水数量，且年度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内累计使用加水船为海上船舶或海上设施等供水量不少于2万吨。) ③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框架协议，需提供对应的协议扫描件、订单扫描件以及已完工供水量证明文件，订单编号或内容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
19	资格评审标准	★信息公开	备注：未按要求在开标阶段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评标阶段只评审开标阶段已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对在开标环节未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即使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也不认可并不再进行评审。
20	资格评审标准	★船舶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供水船舶至少1艘。供水船舶可以是供应商的自有船舶或租赁船舶，1) 自有船舶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船舶适航证书；2) 外租船舶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船舶适航证书、有效期内的船舶租赁协议（租赁协议承租人需是投标人）。（租赁协议合同首页、租赁船舶名称及盖章页）。
21	资格评审标准	★关联关系	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做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做出的任何损失由对应投标人承担。
22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资料表1.4.3所列任一内容，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23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招标人根据实际需求下达服务指令，中标人完成服务后向招标人提交付款申请，并附上经招标人代表签字的相关支持文件供招标人审核（含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人收到发票后45日内以银行电汇的方式将应付款支付给投标人。如投标人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未提供相关支持文件，招标人有权拒付相关合同价款。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情况	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需加盖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印章。成立时间少于三年的投标人，应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报告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并加盖公章。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条款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投标人应承诺对合同条款的偏离都已逐条列明在“对招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和合同条款偏离表”，未列明的偏离则视为全部接受，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实质性修改。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	商务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商务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均为一般商务条款，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2】项（不包含【2】项）（含合同条款，标准合同格式按二级条款记为一项偏离，如：9.3，未提出合同条款偏离视为完全响应合同条款），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生活水质量要求1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生活饮用水满足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标准。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生活水要求2	投标人应有符合国家标准的生活水源，投标时需与相关企业或自来水公司签订的供水合同、合同首页及盖章页，或提供国家正规自来水公司开具的供水发票复印件。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指标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1) 供水船须在供水海域的当地海事局进行备案后，方可投入本项目中。2) 供水船舶一次性供水需要满足不低于450吨的作业条件。年度供水能力不低于5万吨。 3) 供水船舶需装有在海上可进行联络的通讯设备。4) 供水船舶原则上供水速率不低于80吨/小时。5) 接受供水距离测算方式：根据船讯网船舶航迹路由截图或航迹打点测算供水距离；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水要求1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供水起始点以供水船在大沽锚地作为出发点提供供水服务。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水要求2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供水材料提供：供水服务商每次供水需提供本次水质质检报告书。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水要求3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供水时间：供应商收到委托后应在24小时内，以邮件方式回复接受委托；加水时间、海域根据委托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协商具体时间进行足量供水服务。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水要求4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供水地点：供水服务商可根据船舶所在地点提供供水服务。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1)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 (2) 服务范围不允许偏离，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报价规定格式、内容进行报价，如偏离将导致废标。 (3)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按实际发生工作量计费。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承诺书”相关内容。签署后的“投标承诺书”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签署或投标文件中没有“投标承诺书”，其投标将被拒绝。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投标人未对该项承诺提出偏离即视为已承诺） (1)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 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承诺配合招标人组织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如现场核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否决其投标。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	技术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一般技术条款偏离超过【2】项（包含【2】项）（含任务大纲，任务大纲按三级条款计算，如：6.3.1，未提出偏离视为完全响应），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有效性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附件“2024-2026年渤海海上淡水供应-报价格式”中报价项目，1-18行的A-E列不允许修改。如投标报价中存在修改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缺漏项报价	年度协议报价不允许缺漏项，投标报价中存在缺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价格算术修正	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金额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含增值税价格与不含增值税价格x增值税率不一致，以不含增值税价格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除非投标人报价时存在折扣声明，且优惠后的价格低于算术修正后的价格。
42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43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